

正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函

702

臺南市國民路270巷75弄9號

地址：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黃莉茱

電話：2991111#8893

傳真：2952134

電子信箱：lichu929@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台南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3月14日

發文字號：南市民生字第113038719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一

主旨：為因應國內COVID-19流行疫情，請本市殯葬場所相關工作及服務人員，儘速接種新冠XBB疫苗，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內政部113年3月11日台內民宗字第1130560593號暨衛生福利部113年3月1日衛授疾字第1130200212號函辦理。
- 二、依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疫情監測顯示，目前國內COVID-19疫情仍呈上升趨勢，且在本土併發症及死亡病例中分別有97%及98%未曾接種新冠XBB疫苗。接種新冠XBB疫苗為預防感染、避免重症與死亡最有效之方式，對於18歲以上成人在疾病之保護力可達6成。請本市轄內殯葬場所相關工作及服務人員儘速接種新冠XBB疫苗，提升免疫保護力，有效降低感染新冠後導致住院、門急診就醫發生機率。
- 三、相關接種資訊請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官網「秋冬疫苗專區」（<https://gov.tw/eU4>）查閱。
- 四、副本抄送本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及直轄葬儀商業同業公會，請轉知所屬會員配合辦理。

正本：臺南市殯葬管理所、臺南市各區公所(臺南市中西區公所、臺南市北區區公所、臺南市安平區公所、臺南市安南區公所、臺南市東區區公所、臺南市南區區公所除外)、台南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直轄葬儀商業同業公會、巧園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名度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有龍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埔津股份有限公司新化分公司、八德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福海有限公司

副本：本局生命事業科

局長姜淋煌

檔 號：  
保存年限：

## 內政部 函

地址：100218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  
聯絡人：林筱萍  
聯絡電話：(02)23566408  
傳真：(02)23976955  
電子信箱：Moi1802@moi.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3月11日  
發文字號：台內宗字第113056059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一 (301000000A113056059300-1.pdf)

主旨：為因應國內COVID-19流行疫情，請貴府（局、處）鼓勵殯葬場所相關工作及服務人員，儘速接種新冠XBB疫苗，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113年3月1日衛授疾字第1130200212號函（如附件）辦理。
- 二、依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疫情監測顯示，目前國內COVID-19疫情仍呈上升趨勢，且在本土併發症及死亡病例中分別有97%及98%未曾接種新冠XBB疫苗。接種新冠XBB疫苗為預防感染、避免重症與死亡最有效之方式，對於18歲以上成人在疾病之保護力可達6成。爰請貴府（局、處）鼓勵殯葬場所相關工作及服務人員儘速接種新冠XBB疫苗，提升免疫保護力，有效降低感染新冠後導致住院、門急診就醫發生機率。
- 三、相關接種資訊請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官網「秋冬疫苗專區」（<https://gov.tw/eU4>）查閱。



四、副本抄送中華民國葬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及中華民國殯葬設施經營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請轉知所屬會員配合辦理。

正本：臺北市殯葬管理處、新北市政府殯葬管理處、桃園市政府民政局、臺中市生命禮儀管理處、臺南市政府民政局、高雄市殯葬管理處、各縣(市)政府

副本：中華民國葬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殯葬設施經營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均含附件)





檔 號：

保存年限：

## 衛生福利部 函

機關地址：11558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  
段488號

聯絡人：王怡雅

聯絡電話：23959825#3632

電子信箱：amy7198132@cdc.gov.tw

受文者：內政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3月1日

發文字號：衛授疾字第113020021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因應國內COVID-19流行疫情，提升民眾免疫保護力，請貴部惠予輔導並宣導業管場所(域)之工作人員/從業人員儘速接種新冠XBB疫苗，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本部疾病管制署疫情監測顯示，目前國內COVID-19疫情仍呈上升趨勢，且在本土併發症及死亡病例中分別有97%及98%未曾接種新冠XBB疫苗。接種新冠XBB疫苗為預防感染、避免重症與死亡最有效之方式，對於18歲以上成人在疾病之保護力可達6成。
- 二、近期國內旅遊興盛，後續亦有宗教繞境進香等活動舉行，民眾群聚之機會增加，零售市場等場所(域)亦屬人群易聚集處，疫情傳播風險上升。爰請貴部輔導業管場所(域)之工作人員/從業人員儘速接種新冠XBB疫苗，提升免疫保護力，有效降低感染新冠後導致住院、門急診就醫發生機率。另請貴部於辦理活動時協助宣導，鼓勵民眾接種疫苗。
- 三、相關接種資訊請至本部疾病管制署官網「秋冬疫苗專區」(<https://gov.tw/eU4>)查閱；相關場所(域)如有設站集中接種需求，可逕洽所在地衛生局協助媒合醫療院所安排入職場接種事宜。

內政部



1130108637

113/03/01



正本：交通部、內政部、經濟部、農業部

副本： 113703701  
11403708

裝

線